

2018 年全国交通运输类专业教师教学能力 比赛暨教师信息化大赛初赛规则

初赛重点考察教师进行信息化教学设计，实施信息化课堂教学，达成教学目标的能力。教师需遵循现代教育思想与教学理念，根据教学内容和教学对象的特点，合理选用信息技术、数字资源和信息化教学设施方案，进行教学设计并根据实际教学情况及时调整、优化教与学的过程。教师提交的教学作品需能够反映教育信息化背景下教师在教学设计、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互动方式、教学评价等方面的思考、探索和创新。

（一）初赛时间

2018 年 5 月 7 日 10:00 至 6 月 8 日 18:00

（二）初赛方式

教师**自选主题**（针对一个教学单元或一个任务模块）遵循现代教育思想、教学理念、交通运输类专业特点，整合运用自有资源，在**长风教学云平台**学校集团中**组建自己的云课程**，熟练应用信息化教学手段（**长风教学云平台、长风网 APP**）完成**授课**，自行录制、剪辑授课视频，上传剪辑好的**15-20 分钟**授课视频，同时勾选该**云课程所在学习计划到初赛作品提交界面**。

（三）评审方式

采取**系统自动判别教学数据与大赛评委会评审**相结合的评价方式（详见《**2018 年全国交通运输类专业教师教学能力比赛暨教师信息化大赛初赛评价标准**》），其中，系统自动判别

教学数据占 **20%**，大赛评委会评审占 **80%**。通过综合评分，筛选具有扎实专业知识、深厚教学能力、良好信息素养与教学影响力的参赛教师，进入决赛。

1. 系统自动判别教学数据。教师需使用组建的云课程，利用教学云平台、长风网 APP 进行授课，提交云课程所在的学习计划，平台系统将自动判别教师授课产生的教学数据，结合《2018 年全国交通运输类专业教师教学能力比赛暨教师信息化大赛初赛评价标准》，给出教学实施的技术分。

2. 大赛评委会评审。大赛评委会根据教师设计的云课程以及授课视频，参照《2018 年全国交通运输类专业教师教学能力比赛暨教师信息化大赛初赛评价标准》，给出信息化教学设计与教学实施的专业分。

（四）作品提交注意事项

1. 初赛作品提交时，需勾选云课程所在的学习计划，并上传授课视频，如有缺失将直接影响初赛成绩。

2. 每位参赛教师限勾选 1 个学习计划、上传 1 个授课视频，学习计划中只能添加 1 个云课程，云课程模板需选择为“标准类型”。学习计划内容与授课视频内容需保持一致。

3. 云课程、学习计划与授课视频需**统一命名**为：课程名称-教师姓名（示例：仓储规划-长风君）。

4. 授课视频时长需在 **15~20 分钟**之间，视频大小 500M 以内，视频格式为：mp4、flv、wmv、avi、3gp、mov。

5. 初赛作品上传通道将于 **6 月 8 日 18:00 关闭**，在此之前可重新上传学习计划与授课视频，最终评审以最新一次为准。

6. 参赛作品应为原创，作品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责任由参赛者承担。

7. 如对初赛评审过程及结果有异议，需向大赛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请，由大赛仲裁委员会做出仲裁。